

定西市安定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商遴选项目

遴选公告

定西市安定区第二人民医院近期拟公开遴选医用耗材供应商，兹邀请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参加本次遴选活动。

一、医用耗材供应商遴选内容一览表

序号	医用耗材类别	中选家数
1	一次性卫生材料类医用耗材	7
2	检验试剂类医用耗材	8
3	消毒类医用耗材	3
4	病理科医用耗材	3
5	义齿加工类医用耗材	3
6	口腔科医用耗材	3
7	骨科钢板器械类医用耗材	3
8	普外科医用耗材	3
9	医用气体类医用耗材	3
备注：如果医用耗材供应商入围家数不足遴选家数，以实际入围家数为准		

二、遴选资格要求及有关说明

（一）遴选资格要求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

（2）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 由会计事务所出具或经第三方审计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供应商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二者提供其一即可，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须针对本次项目且日期在公告发布之后，否则视为无效。）

(4) 供应商需提供遴选公告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新办企业或未发生业务的企业应提交暂无纳税发生的声明函。

(5) 供应商须提供遴选公告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6) 参加遴选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遴选的还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8) 供应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的自遴选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遴选申请文件截止日期间有效的近三年内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记录相关截图。

(9) 供应商须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截图；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查询截图。（以本遴选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遴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0)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11) 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根据所投产品分类提供其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二) 其他有关要求

(1) 报名的供应商须提供真实、合法相关资质及其他必要材料；提供虚假材料的供应商将被终止本次参与资格并承担相应责任。

(2) 供应商代表在遴选评议现场递交遴选申请文件。

(3) 供应商对每种产品只能选择一个生产企业参加遴选。

(4) 同一耗材类别下，一个生产厂家只能授权一个代理商参加遴选，否则取消遴选资格。

(5) 供应商应提供生产商的合法有效的授权及生产商必须具备的资质。

(6) 中选供应商与医院签订医用耗材购销合同、质量保证协议书和廉洁承诺协议，合同有效期 1 年。在规定期间内不能及时签订合同的企业视为自动放弃，医院可根据排名，依次等额递补。在合同执行期间，因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调整因素，或供应商相关资质过期，导致无法供货，医院终止合同。

(7) 产品报价不得高于“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子系统”最低价格，最终中选的产品，须在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子系统进行价格确认，且实行实时价格联动机制；若生产企业不予确认中选价格，医院将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带量采购医用耗材按照带量采购价格执行。

(8) 医院副科级（按副科级管理）以上干部及其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作为法人、企业负责人、股东的供应商，不可参加本次遴选活动；其他职工及其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作为法人、企业负责人、股东的供应商，须先向院方报告，待院方做出评估后确定可否参加本次遴选活动。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耗材类别的遴选。

(10)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入围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和个人。不得参加遴选。

(11) 中选企业被上级巡视、巡查或审计重点关注等情况时，医院有权随时终止购销合同。

四、报名要求

(一) 报名时间：2025 年 07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7 月 07 日

(二) 报名材料

1. 《定西市安定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商遴选项目报名表》（见附件 1）

2. 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资质复印件等（资料均加盖单位公章）

(三) 报名资料递交要求

所有资料需压缩为一个 PDF 格式电子文档，并统一命名为“XXX 定西市安定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商遴选项目报名资料”，“XXX”为报名单位名称。报名材料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邮箱 977388395@qq.com。联系电话：17393125008。

注：报名资料联系人、遴选申请文件递交人及被授权人须为同一人。

五、遴选申请文件的编制

(一) 递交的遴选申请文件按如下顺序制作装订

1. 遴选申请文件资料封面：资料封面需标注项目名称（统一为：定西市安定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商遴选项目）、产品序号及耗材类别名称（详见遴选公告医用耗材供应商遴选内容一览表）、供应商单位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日期；

2. 遴选申请文件目录

3. 供应商遴选资格要求证明文件（按照遴选公告要求提供，资格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无效）；

4. 供应商和各级授权经销商的营业执照、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 生产企业的营业执照、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 供应商参加本次遴选活动医用耗材的详细供货目录及报价；

7. 各级代理商授权书，进口产品附中文翻译件；

8. 完整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首页、注册登记表、附页）或备案凭证（一类医疗器械），过期注册证的延期通知视为有效，受理通知视为无效；

9. 产品检验报告、报关单等相关资料；

10. 供应商配送服务能力相关佐证资料；

11.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二）其他要求

1. 遴选申请文件内容应清晰可见，并在需要签名的位置签名，遴选申请文件须逐页加盖遴选申请人单位公章。

2. 遴选申请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改动的地方加盖单位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未按上述要求签署的，该文件无效。

3. 遴选申请人现场提交纸质版遴选申请文件一正两副，A4 纸张胶装成册，密封递交。

4. 报名多个类别医用耗材时，遴选申请文件需要分别制作并胶装成册，不得将多个类别医用耗材汇总于一个总遴选申请文件中，否则视为无效。

（三）供应商提供的遴选申请文件不符合以上编制要求的，取消本次遴选资格。

（四）医用耗材配送企业承诺内容

1. 保证配送医用耗材的质量，以及特殊管理医用耗材的安全。

2. 配送医用耗材的及时性和配送准确度的保证:

(1) 一般医用耗材(普通订单)响应及送达时间: 48 小时内送达, 最长不超过 72 小时, 并且原则上确保货票同行, 有节假日配送机制和措施, 确保满足医疗机构的使用需求。

(2) 急用医用耗材(特殊订单或紧急订单)响应及送达时间: 急用医用耗材 4 小时内送达, 并且原则上确保货票同行。

(3) 严格按照计划单配送, 做到精准配送。

3. 配送医用耗材的售后服务保证: 近效期、过期、破损、霉烂变质等医用耗材退换货 7 个工作日内解决; 医用耗材调价若为采购平台价格变动, 应当日处置。

4. 由医用耗材配送企业自主提供服务承诺方案。

六、遴选程序

(一) 遴选时间

2025 年 07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二) 参加遴选时需提供的材料

1. 报名资料原件。
2. 密封完整的遴选申请文件。

(三) 遴选材料递交

1. 截止时间: 2025 年 07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定西市安定区小北街国投五楼开标厅
3. 供应商没有在规定时间内送达遴选申请文件或未递交至指定地点的, 视为自动放弃遴选资格。

注: 报名资料联系人、遴选申请文件递交人及被授权人须为同一人。

(四) 审核及评审

遴选时间截止后，我院将委托第三方代理机构组织评审小组对此次项目进行全程审核和评审，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位进行综合评分（见附表2），按各供应商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以排名顺序择优确定供应商。参加遴选的单位应对所提交材料真实性负责，在任何环节发现弄虚作假的，直接取消遴选资格。

七、其他事项

违反本公告有关要求和有关规定的，一经查实，取消遴选资格。

附件 1:

定西市安定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商遴选项目报名表

产品序号及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负责人（签字）：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在报名截止时间前提交，过期将不再受理。

附件 2:

定西市安定区第二人民医院医用耗材供应商遴选项目评分表

供应商名称:

最终得分:

产品序号及名称			
评分项	分值	评审内容及标准	得分情况
一、履约及配送能力	55 分	(1)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供货目录，产品功能及规格（以产品注册证为准）、产品种类数量，得 1-10 分，无相关内容不得分。	
		(2) 供应商承诺具备满足医院临床需求的耗材种类及数量配送能力，不论采购耗材规模大小，均应保证配送。有承诺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3) 计划响应及送达时间：10 分钟内响应，48 小时内送达得 10 分，每增加 12 小时扣 2 分，扣完为止。	
		(4) 拥有与配送业务相适应的仓储库房，能满足耗材、试剂储存及储存要求，可保障 3 个月储备量，根据仓储能力情况得 1-15 分，无相关内容不得分。（提供库房面积、设备等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库房所有权证明、租赁合同、场地照片等）	
		(5) 有专职人员配送，不通过快递方式配送的得 10 分，否则不得分。	
		(6) 供应商承诺产品报价不高于“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管理子系统”最低价格，带量采购医用耗材按照带量采购价格执行的得 5 分，须提供承诺函，否则不得分。	
二、应急响应	20 分	(1) 有急需、重大疫情及突发事件所需的物资或其他特殊加急物资的应对措施，有紧急情况，物资配送应对措施方案，能保障医院紧急供	

		应，根据方案完备可行情况得 1-5 分，无相关内容不得分。	
		(2) 如厂家或其他原因，对医院的紧急订单不能满足配送时的相应措施，根据方案完备可行情况得 1-5 分，无相关内容不得分。	
		(3) 承诺紧急物资 8 小时内送达，可得 5 分，每增加 1 小时减 1 分，扣完为止。	
		(4) 公司自有运输车辆情况，提供固定资产明细，根据明细得 1-5 分，无相关内容不得分。	
三、退换货响应	5 分	能对近效、滞销耗材进行退换货服务的得 5 分，以承诺书为准，未提供承诺书不得分。	
四、质量及售后服务承诺	10 分	提供质量保证承诺及售后服务承诺，根据其内容完备性、可行性，得 1-10 分，缺一项不得分。	
五、其他	10 分	三甲以上医院销售业绩，每家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以提供发票复印件或签署的合同复印件为准，否则不得分）	
合计			

注：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打分数总和取平均值。

计算公式： $A = (a_1 + a_2 + \dots + a_n) / n$

式中：A——最终得分

a——各评委打分

n——评委个数